寶藥黨「升呢」三部曲誘入局

廣告宣免費體檢 亂「斷症」無病變有病 游說買「天價」藥丸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、劉友光）警方偵破「升級版寶藥黨」騙局，揭免費體檢、醫病續命、賣天價藥丸呃人三部曲。佐敦一間健康產品公司，刊登廣告以免費體檢誘市民光顧，其間涉嫌亂「斷症」，顧客無病變有病、有病可醫病、絕症更可延命，游說客人購買「天價」藥丸，網售一樽500元的藥丸，竟變成過萬元的「寶藥」。其中3名顧客服食一段時間後，到診所檢查時方知無改善甚至無病，他們合共花費87萬元買藥，懷疑墮騙局。警方搜查涉案公司，拘捕兩人及檢走大批藥丸。

被捕兩名女子，分別為公司54歲姓陳負責人及50歲姓李職員，兩人涉嫌「串謀詐騙」罪名，暫准保釋，須於本月中返警署報到。

據警方調查顯示，涉案的健康產品銷售公司，位於油麻地彌敦道301號至309號嘉賓商業大廈14樓，有公司註冊，估計有10年歷史，但未持有任何醫療或相關牌照，其間公司曾經轉過名稱。

案情指，涉案公司在免費報章刊登廣告，以提供免費身體檢查作招徠。當有市民到公司接受檢查，有人會先查詢顧客有何病歷，然後用電子儀器檢查，然後會告訴顧客檢查結果。疑犯通常聲稱事主病情惡化或發現患有疾病，游說購買其公司的昂貴藥物治療，甚至會向患重病顧客發「死亡恐嚇」，聲稱事主可能短期內便會死亡，若服食該公司的藥丸會延長性命，有一名患癌男病人醫病心切，不惜花費鉅額金錢購買藥物。

3人被騙87萬元

今年5月中，警方接獲一男兩女(49歲至66歲)市民報案，指今年1月至4月期間光顧涉案健康產品銷售公司，接受免費身體檢查後，被指病情惡化或患有疾病，被游說購買高價藥物進行治療。事主服用藥物一段時間後，雖然未有出現副作用，但當再到醫院或診所進行檢查時，發現病情未有改善或根本無病，3名事主懷疑受騙，涉案金額共約87萬元，其中患癌男子損失30多萬元。

警突搜公司拘兩女

油尖警區重案組人員調查後，於上月14日至15日突擊搜查懷疑涉案公司，以涉嫌串謀詐騙罪名拘捕女負責人及女職員帶署，並檢走大批藥丸、藥盒、藥樽、招紙、單據及檢查儀器等證物。警方不排除有人將普通的營養藥丸或保健品，經過重新包裝後，以高價售給顧客。

部分貨品在網上有售，售價約500元一樽，但被人變身成過萬元的高價品。警方在行動中檢獲大批不知名膠囊藥丸、藥盒、藥樽、招紙、單據及檢查儀器等，並將藥丸交由政府化驗所化驗是否有疑犯聲稱的功效。

文件揭顧客達150人

據初步調查顯示，警方在現場檢獲的文件顯示，登記顧客涉及多達150人，年齡由40歲至70歲，絕大部分是本地人，該公司去年營業額達100萬元；警方正根據資料聯絡相關人士提供資料助查。

警方呼籲，市民身體不適應向正式執業醫生或機構求診，不要誤信非專業人士及購買貴價藥物，有疑問可向家人及專業人士尋求意見；如果懷疑曾經受騙市民，可致電3661 9239與調查人員聯絡。

▲涉案公司藥物售價動輒1萬多元。

▶分藥盒包裝及說明書寫有「顧胃素」、「顧心素」及「顧眼素」等字眼。

◀行動中，警方檢獲大批不知名膠囊藥丸及空膠樽。

■涉案的健康產品銷售公司，位於油麻地彌敦道。

誤墮保健騙局個案

個案一：死亡恐嚇

49歲男事主：本身患有癌症，他接受儀器檢查後，被游說需要服用貴藥以延命，否則可能會短期內死亡。男事主共支付30多萬元買藥。不過，服藥一段時間後，男事主到醫院覆診時發現病情無改善，懷疑受騙。

個案二：危言聳聽

50歲女事主：有脂肪肝問題，她接受儀器檢查後，被指肝指數高，可能病情會惡化。女事主共支付20多萬元買藥。女事主自行到診所檢查發現脂肪肝無改善，思疑受騙。

個案三：無中生有

66歲女事主：身體健康良好，她接受儀器檢查後，被指有脂肪肝，不服藥病情會惡化甚至變絕症。女事主共支付20多萬元買藥。女事主自行到診所檢查發現根本無脂肪肝，思疑受騙。

藥名好威猛 藥價萬萬聲

特稿

警方在涉案公司搜獲大批藥丸，其包裝紙上的藥名可謂無奇不有，部分名稱「好威猛」。例如VD病毒解碼、hd-mt再生動力學、TCA再生能量解毒、GST解毒移轉酶粉、I2P免疫球蛋白粉、GLG保命基因金配方、CF55D活露、「神奇離子鈣」及顧胃素等。

其中一張單據顯示，三樽VD病毒解碼便索價5.64萬元、兩樽hd-mt再生動力學便需3.76萬元，其餘藥物大部分也過萬元一樽，最便宜的是水溶鈣只需398元，即使顧胃素免費送贈，但藥單已需17萬多元「找數」，事主需要支付10萬元現金及信用卡付款7萬多元。

另有標價顯示，VD病毒解碼及hd-mt再生動力學售價一樽1.88萬元，以每樽內有60粒藥丸，一粒藥丸便需313.3元；GLG保命基因金配方售價一樽1.6萬元，以每樽內有60粒藥丸，一粒藥丸便需266.6元；以同一方法計算，其餘三款藥物每粒也需246.6元。若以一日早晚各一粒藥丸計算，事主一日便需服用3,266元藥物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「改機」玩盜版遊戲 海關5店拘5人

■海關版權及商標科技罪案調查組指揮官吳鎮華(左)講述案情及展示所檢獲證物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

■海關行動中檢獲一批盜版遊戲機套裝。 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、劉友光）不法店舖售賣私自在正版遊戲機內加裝可玩老翻遊戲的「解碼器」，即可破解遊戲機只可載入正版遊戲軟件保護裝置的規避器件，讓玩家用正版機玩翻版遊戲軟件。海關接獲舉報後，前日在深水埗一個電腦商場派員「放蛇」，破獲5間涉案店舖，共拘捕5人及檢獲一批規避器件及盜版遊戲機軟件，總值約21萬元。

「加料」遊戲機平3000多元

被捕5名男子，28歲至37歲，包括兩名東主及3名售貨員，涉嫌觸犯《版權條例》罪名；海關正追查所檢獲的新型號規避器來源，不排除有更多人被捕。據悉，遊戲機公司生產遊戲機時會裝有保護裝置，當用家載入盜版遊戲軟件便會無法運作，以每部遊戲機售價約2,000元為例，每隻正版遊戲軟件售價約200元至300元。

但不法分子出售規避器，或在原裝遊戲機內加裝規避器件，令玩家可玩盜版遊戲軟件，涉案店舖以一套包括「加料」遊戲機再連20套盜版遊戲，以「套裝價」4,600元出售，較正價便宜3,000多元。

版權及商標科技罪案調查組指揮官吳鎮華表示，早前海關接獲版權持有人舉報，經一個多月調查後，鎖定深水埗一個電腦商場有店舖出售懷疑盜版遊戲機及遊戲軟件。前日海關在版權持有人協助下，由外籍人士喬裝顧客到商場內五間沒有商業登記的目標店舖「放蛇」，成功以4,600元購得一組遊戲機連規避器件及約20套盜版遊戲；另人員亦發現店舖有售賣侵權遊戲機套裝，儲存有約2,000個盜版遊戲，售價約500元至3,000元。

「放蛇」人員購得盜版遊戲機後，隨即拘捕涉案者，海關共撿獲27套規避器件、12部手提遊戲機、8張疑載有盜版遊戲記憶卡及110套盜版遊戲機套裝，估計市值約21萬元。

這次是海關今年首宗檢獲新型號遊戲規避器件案件，正追查所檢獲的新型號規避器來源。

海關提醒，根據《版權條例》任何人如管有侵權複制品作可售用途，可判罰每件侵權物品5萬元及監禁4年；而出售或出租規避器件或供規避服務，最高可判罰款50萬元及監禁4年。

旺暴犯上訴失敗 官：現時刑期已「有賺」

旺暴案

2016年「旺暴」案中其中一名被告鄧浩賢，去年4月被判監2年10個月，仍在服刑的鄧不服刑期過重，早前向高院提出上訴，惟上月28日被上訴庭駁回，維持原判。法官昨頒下判詞指被告理應被判囚3年，如今「有賺」；又指法律容許市民表達意見、宣洩不滿和示威，但必須在合法下進行，絕不容許以破壞公共秩序的手段達到此目的。

27歲的上訴人鄧浩賢，本身患有專注力失調及過度活躍症（AD-HD），被捕時任職餐廳侍應。案情指他於2016年2月9日（年初二）凌晨4時，在旺角山東街和彌敦道與警方防線對峙，其間向警方投擲磚頭和搖動路牌，同年11月被捕，至去年4月11日他因一項暴動罪成在區域法院判監2年10個月。

上訴庭法官昨日頒下判詞指，當年山東街事件純粹是一場持續而有組織的暴動，聚集的示威者，以近乎行軍方陣的陣式與警方對峙。

鄧浩賢從方陣前線擲磚，明顯是支持和鼓勵其他示威者以暴力攻擊警方的舉措。

至於被告刑期，法官同意鄧浩賢案的量刑起點過高，但不信納鄧擲磚是出於一時「貪得意」。

又明言病情不是有效求情理由，即使鄧患有專注力失調及過度活躍症，亦應與其他自願參與暴動的示威者接受同等懲處，他理應被判處3年監禁，如今僅被判入獄2年10個月已算「有賺」。

此外，另一批涉11名被告的「旺暴」案，當中莫嘉濤去年5月被判囚4年3個月，何錦森判囚3年9個月，兩人昨透過律師向高院提出上訴申請，惟上訴庭法官聽完陳詞後，認為上訴理據全部不能成立，即場駁回兩人申請，並押後頒佈判詞解釋理據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文子星案依「統審制」 官指應由入境處處理

■文子星 資料圖片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葛婷）印度裔香港居民文子星，被印度當局指參與恐怖活動及協助囚犯包括極端組織的首領逃獄，因而被列作頭號通緝犯，並在早前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出申請引渡回國受審，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繼續審理。就雙方爭議裁判法庭有無權處理人權法及酷刑聲請方面，裁判官認同印度政府一方，應由本港入境處「統一審核機制」處理，但現時《逃犯條例》不容許法庭及入境處同時處理同一申訴，故裁定法庭於本案將不聽取有關人權議題證供。

印度政府一方指，文子星涉及多達28項控罪，包括協助及教唆囚犯逃離合法羈押或監獄、串謀協助及教唆囚犯逃獄、偽造、管有虛假文書及無牌管有槍械或彈藥等，又讀出數名印度籍證人的書面供詞，以證明文子星曾干犯上述控罪。

印度政府披露的案情指，文子星2016年6月在印度因偷車、無牌管有槍械被拘捕入獄後，即和其他囚犯商討幫助他們偽造身份證及護照協助逃獄，同年8月他獲准保釋後即棄保潛逃來港，並多次匯款予身在印度的表親，說明數筆金錢是用作協助逃獄及買槍。而與文子星有協議的同黨最終於2016年11月27日假扮警員押解犯人，令6人成功逃獄，其中一人更是被印度政府列為極端組織的首領。

印度政府一方昨已讀出文子星其中九項控罪及證據，當讀完所有控罪後，將輪到文子星一方逐條回應。案件現押後至6月11日繼續，其間文子星須繼續還柙。